

吕梁市生态环境建设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吕环组办发〔2018〕86号

吕梁市生态环境建设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禁煤区燃煤管控的通知

离石区、中阳县、柳林县、方山县人民政府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了防治燃煤污染，落实好《关于扩大吕梁市区禁煤区的通知》措施，有效改善冬季环境空气质量，营造健康宜居的生活环境，就禁煤区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管控范围：吕梁市区2017年禁煤区域和2018年拓展的禁煤区域。

2018年拓展禁煤区域的重点村75个，包括：

离石区49个村，分别为：后石村、阳石村、背石村、砖窑沟村、田家会村、盘龙塔村、沙会则村、苏家村、吉家村、前马家村、五里铺村、车家湾村、后马家村、下楼桥村、交

口村、高家沟村、岐则沟村、石盘村、枣架村、乔家塔村、王家塔村、贺家塔村、下水西村、西崖底村、后王家坡村、崔家崖村、上水西村、前王家坡村、城内（零散住户）、马茂庄村（零散住户）、圪塔上村、段家坪村、刘家湾村、王家庄村、刘家庄村、张家庄村、王家沟村、前赵家庄村、后赵家庄村、下安村、沙麻沟村、苏家崖村、上安村、霜雾都村、西属巴村、东属巴村、盛地村、留子局村、茂塔坪村。

方山县 11 个村，包括：保安村、大武一村、大武二村、大武三村、大武四村、武回庄村、武家庄村、红罗沟村、新洞上村、雅湾村、新庄村。

中阳县 11 个村，包括：道棠村、东合村、益家村、高家沟村、北坡村、水峪村、朱家店村、尧峪村、岔上村、金罗村、西合村。

柳林县 4 个村，包括：李家湾村、圪垛村、梁家会村、韩家坡村。

二、管控要求

1. 取缔禁煤区范围内所有煤炭经营场所和摊点，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销售、购买、贮存燃煤。

2. 禁煤区范围内除工业和集中供暖用煤外，禁止单位、个体经营户和个人住户燃煤散烧，禁止燃烧秸秆、垃圾和其它易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。

3. 各相关县市区政府要细化分解管控责任，建立县、乡

(街道办)、村三级网格化监管责任，责任到村到户，加大巡查力度，对燃煤和各类焚烧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置。

4. 市直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扩大吕梁市区禁煤区的通知》明确的职责，采取有力措施，认真抓好禁煤工作的落实。

5. 加大责任追究力度，对落实监管责任不力，所辖区域内发生燃煤、售煤、购煤、存煤和各类焚烧行为的相关责任人，严格按照《吕梁市区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量化问责规定（试行）》，进行责任追究。

6. 实行有奖举报制度，鼓励单位和个人举报投诉各种燃煤、售煤、购煤、存煤和焚烧行为，举报电话：0358-12369，凡举报查实的1次给予举报人500元奖励。

吕梁市生态环境建设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10月2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